

西安法院集中开展“开学法治第一课”活动

本报讯(张杰)连日来,西安法院集中开展“开学法治第一课”活动,干警们线上线下齐发力,助力开启元气满满的新学期。

西安中院少年庭法官刘溪、长安区法院法官徐向云和碑林区法院法官罗艳琴,分别来到“法治西安”和西安中院的直播间,开展“开学法治第一课”普法直播活动。法官们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深入浅出地讲解了相关法律知识点。

此外,西安中院少年庭法官雷雯和法官助

理邢留双录制了一系列普法问答短视频。内容从校园欺凌的预防到网络安全的维护,涵盖了与未成年人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生动有趣的方式、通俗易懂的语言,让孩子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提升法治素养。

与此同时,西安中院少年庭法官刘溪和法官助理马玺,分别来到灞桥区东城第三小学和西安浐灞国际丝路学校,为师生、家长带去了一堂别开生面的“开学法治第一课”,通过讲述历史故事和法律典故,让大家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领略了法律的魅力和智慧。碑

林区法院青年法官普法宣讲团分赴辖区内20所中小学校,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宣讲团成员们将法条与真实案例相结合,教导学生们增强防范意识,自觉抵制违法犯罪行为。莲湖区法院法官干警们前往辖区中小学校,通过国旗下讲话、法治讲座等形式,开展了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新城区法院、灞桥区法院、周至县法院的法治副校长们也纷纷为辖区学校送去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治开学大礼包”,给师生们带去了贴近生活、易于理解的法治课程。

新城审结“全链条”电信网络诈骗案

本报讯(刘雪祺 张伟)9月9日,新城区人民法院发布了审结的首例“全链条”电信网络诈骗案。

2022年4月,被告人毛某某召集被告人闫某某、韩某某等人组成电信诈骗组织,并邀请被告人马某、周某搭建虚假购物网站“tiki 商城”。后毛某某等人先后在西安市多地以恋爱交友为名,在社交平台寻找潜在的女性被害人,待“感情”稳定后便采用固定话术引诱被害人在“tiki 商城”投资开店,以此骗取钱款,先后骗取3名女性被害人共130余万元。该犯罪团伙有明确的

责任分工,包含包装、引诱、诈骗、销赃、搭建网络平台多个环节的犯罪“全链条”。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毛某某等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通过电信网络技术手段骗取他人财物,构成诈骗罪;被告人杨某某明知毛某某等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仍为其转移犯罪所得,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告人马某及周某为其提供技术支持,情节严重,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最终,法院依法分别判处被告人毛某某等人有期徒刑12年至10个月刑期不等,并处罚金。

蓝田为46户村民追回欠款

本报讯(杨香利 席文乐)“拖了3年的租金终于拿到了,太感谢法官了!”“官司赢了,法官还把钱给咱送到村上来,法院这案子办得好!”村民们围着法官,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脸上笑意盎然。这是9月5日上午,蓝田县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前往辖区某村向46户村民发放土地租金时的一幕。

2010年9月,某村40余户村民作为出租方分别与承租方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出租,租期为20年,租金为每年每亩600元。合同履行中,经双方口头协商,于2012年前后将租金变更为每年每亩650元。某公司按约定向原

告支付租金至2021年。2021年3月11日,某公司的股东决议解散公司,并办理了注销登记,但未与原告解除土地租赁合同,也未再支付租金。于是,这46户村民诉至蓝田法院。为了减少当事人诉累,该院诉讼服务中心多次与镇、村干部协调,指导村民推选诉讼代表人提起共同诉讼。

审理中,因双方存在较大分歧,无法达成调解协议,法官在查明事实后依法裁判,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3年的租金。宣判后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后在法官的督促下,被告一次性付清拖欠的租金20余万元。

莲湖“先礼后兵”执行护权益

本报讯(吉鹏飞)9月5日,莲湖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一起拒不配合腾房的被执行人采取强制腾房措施,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同时彰显了司法的权威性。

孔某与蒋某分家析产、继承纠纷一案,法院于2021年判决被告蒋某将涉案房屋腾交原告孔某。判决生效后,蒋某一直拒绝履行,导致孔某的合法权益受损,孔某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多次与蒋某沟通均无果,决定采取强制腾房措施。为保证此次强制腾房顺利进行,执行法官前期多次到案涉房屋小区了解情况,并向蒋某家属、亲

友释法明理,减少执行阻力。

当日上午,执行干警和法官赶赴位于莲湖区的某小区开展腾房行动。抵达现场后,法院工作人员依法向蒋某出示了相关法律文书,并再次对其释法说理。但蒋某情绪激动,几次三番做出出格举动。在劝说未果的情况下,执行法官将蒋某强制带离执行现场。执行干警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对房屋内的物品进行了详细清点和封存。为了保证行动的公正性和透明度,此次执行邀请公证人员全程录音录像。最终,涉案房屋被依法强制腾退,此次执行任务顺利完成。

灞桥审理一起涉企贪污案

本报讯(黄艳娜 张伟)9月4日,灞桥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依法公开审理了被告人毛某某贪污案,并邀请区人大代表旁听。

2013年1月至2020年2月,被告人毛某某先后担任某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规划部经理,生产规划售后服务部经理,听从该单位负责人薛某某(另案处理)指使,利用对本部门人员考勤、代发工资的职务便利,

在本部门虚报工人考勤记录,骗取公款共101万余元,其中79万余元交给薛某某,剩余21万余元用于日常生活消费。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毛某某身为全民所有制企业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骗取公共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八十二条、第三百八十三条之规定,应当以贪污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该案将择期宣判。

鄠邑干警到葡萄园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讯(任红霞)针对当前辖区果蔬销售旺季的特点,9月5日傍晚,鄠邑区人民法院余下法庭党支部组织干警前往石井街道党建联系点,走访各个销售点位,深入了解果蔬销售情况,听取果农实际诉求,并作出针对性的解答,指导果农规避和解决销售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风险。

“法官同志,我们的产品主要运往外地,要是遇到收购商拖欠货款,我们该咋办呀?”“在交易时,一定要保存好相关的电子交易凭证……”在石井街道葡萄园里,针对果农们关

心的问题,干警提醒他们要有证据意识,对于未能当场付款的交易,应当要求收购商按照法院发放的买卖合同模板签订书面协议,提供相应身份证明,以此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同时,干警们向现场正在采摘葡萄的工人们普及法律知识,建议大家在提供劳务过程中要注意与雇主核对工价和工时,保留双方签字的工资核算单,以备发生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干警们还向葡萄收购商建议,要诚信买卖、合法用工,及时结清销售款,取得长期合作的基础。

以公正促公信
争创一流法院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西部法制报社
邮箱:xbfzbjz@163.com

合办
第553期

米脂:以优良营商环境为发展“充电提速”



临近中秋,绿树葱茏,百花争艳。行走在米脂县的山川田野间,放眼望去,一层层梯田、一片片果园,一处处正在建设的施工现场,发展的热潮一浪高过一浪。

近年来,米脂县紧扣“生态立县、工业强县、文旅兴县、共同富裕”目标,全力营造优良的营商环境,强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今年二季度,全县完成生产总值36.39亿元,增长2.0%;完成规上工业产值24.3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4.05亿元,增长7.8%。2024年,米脂县49个重点项目总投资56.54亿元,年度计划投资约26.36亿元,共涉及审批事项333项,目前共办理259项,办结率77.8%。49个重点项目开复工41个,开复工率83.67%。

高质量发展源于优良的营商环境。米脂县多措并举,全力优化政务服务,解决企业发展难题,助力县域经济步入“快车道”。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 “大厅之外无审批”

米脂县持续深化“大厅之外无审批”改革,按照“能划全划、不划全进”,将涉改的380项审批权全部划转至行政审批局,全县865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大厅,事项划转和进驻率达到100%。

米脂县深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等改革,对事项、流程进行全面梳理,提供“一件事一次办”“一类事一站办”“一窗受理、一窗办结”服务,着力破解办事多次跑、多头跑、环节多等问

题;设置“办不成事”反映窗口,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过程中遇到的疑难事项和复杂问题,建立12345热线、帮办代办服务的协同联动机制,不能现场解决的问题统一通过12345热线进行转办、督办,实现线上线下“办不成事”反映、帮办、整改闭环管理。

精准有效助企纾困 让企业“拎包入住”

米脂县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全力推动各项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见效。

米脂县安排县级工业和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60万元,兑现增产奖补、贷款贴息等资金26.48万元,减税降费1947万元;安排31名县级领导包抓60户“五上”企业,深入开展遍访调研,帮助协调解决问题58项;对接企业90户,累计授信2000余万元,解决融资1000余万元;大力开展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加强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梳理排查,建立法院账款拖欠案件快立、快审、快执“绿色通道”。围绕“米脂小米”主导产业发展,米脂县建设“小米园区”标准化厂房2万多平方米,为企业提供“拎包入住”服务;将“益康”“苏米秦”“米脂婆姨”等企业纳入“米脂小米”全产业链扶持对象,持续形成头雁效应;为企业牵线搭桥,协调江苏高邮、国能、国电等帮扶单位,持续采购“米脂小米”、苹果等农特产品,形成联农带农的发展格局。

高效有力提供保障 建立项目“全代办”

米脂县建立工程建设项目联审联批、联合验收机制,新建联审联批智能物联会议室,全面推行“红蓝章”审批,建设单位在提交材料不齐全时作出承诺,实行蓝章审批,作为该项目在县域内办理其他前期手续的支撑性文件,待材料完善后,立即转成正式的红章审批文件。米脂县细化项目全流程帮办代办,为16个市级重点项目配备了帮办代办人员,其中8个亿元以上重点项目建立了“全代办”,为其提供“一对一、全方位、保姆式”帮办代办服务。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高质量发展,只有起点,没有终点。米脂县将全面落实营商环境“六个新突破”,聚焦激发企业活力、加快项目落地、产业链群建设、高效政务服务等重点工作,巩固提升15个“一件事”和中省市攻坚的13个“一件事”所涉及事项,全部进大厅,确保28个“一件事”综合窗口“应设必设”;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持续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推出10个以上涉及企业和个人“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建立健全政企常态化交流沟通机制,清单化办理企业诉求事项,切实解决企业发展难题;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模式,积极探索行政执法与包容审慎深度融合新路径;开展“互联网+监管”和信用监管,规范涉企执法行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用优良的营商环境为米脂发展“充电提速”。

张耀龙 常杰 李亚军

彬州加强平安校园建设

本报讯(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王博杰)9月5日,记者从彬州市委政法委获悉,今秋“开学季”,彬州市多部门联动,精准发力,努力在青少年心中播撒法治种子,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颗“法治纽扣”。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彬州市委政法委提早安排部署,要求政法各部门督促各法治副校长及职能科室提前与学校对接,结合校园周边环境及学生年龄特征等实际,精准备课,高质量讲好普法宣传教育“开学第一课”。

为进一步加强各中小学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提升校园保安的业务素质和应急处置能力,彬州市公安局抽调经验丰富的民警担任教官,从法律法规、安全防范、应急处突、实战演练等方面对286名校园安保人员进行了全员培训,有效提升校园安保人员

的业务素质和应急处置能力;针对小学生交通安全意识淡薄、中学生未成年人保护等相关法律知识欠缺等问题,彬州市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司法局安排法治副校长第一时间深入学校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为持续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彬州市委政法委、市委平安办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督促公安部门加大校园周边治安巡防力度,市场、文旅等部门联合对校园周边文具店、打字复印店、网吧等经营场所开展秋季“开学季”专项检查;督促消防部门深入各中小学校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

据了解,彬州市委政法委近期将组织法、检、公安、司法等力量深入全市职教中心及高中,开展防范“两卡”犯罪专题讲座、禁毒宣传等系列活动,助力平安校园建设。

府谷老高川派出所深耕治安“责任田”

本报讯(蔺相珍 魏洋)为深耕治安“责任田”,推进治安打击整治行动走深走实,今年以来,府谷县公安局老高川派出所紧盯辖区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场所及重点矛盾纠纷,扎实做好智慧警务、主防警务,全力筑牢辖区安全“防护网”。

以“百千工程”创建为契机,老高川派出所积极与中国移动紧密合作,联合打造社会治安防控智慧管理平台,实现“脚板+汗水”向“智慧+科技”工作新模式转变;创新推出“接待群众要‘热心’、倾听群众要‘耐心’、化解矛盾要‘恒心’”的“三心”工作法,并与各

村协调联动,着力构建整体联动、无缝衔接、畅通高效的矛盾纠纷调处体系,促进社会和谐。该所统筹辖区网格员、志愿者等群防群治力量,加强对出租房屋、宾馆、娱乐场所等行业场所的集中清查,做到立查立改;对辖区危化品、易制毒化学品单位实施逐一核查,定期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宣传工作,提升群众安全感。

据统计,自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老高川派出所累计办理刑事案件2起、行政案件10起,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5件,检查行业场所56次。